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六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 四 三 八 二 次 会 议

2001 年 9 月 26 日星期三中午 12 时 40 分举行

纽约

主席:	莱维特先生	(法国)
成员:	孟加拉国	阿明先生
	中国	王东华先生
	哥伦比亚	略雷达夫人
	爱尔兰	瑞安先生
	牙买加	沃德先生
	马里	卡塞先生
	毛里求斯	京格里先生
	挪威	科尔比先生
	俄罗斯联邦	格拉诺夫斯基先生
	新加坡	叶先生
	突尼斯	杰兰迪先生
	乌克兰	库欣斯基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哈里森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坎宁安先生

议程项目

中非共和国局势

秘书长按照主席声明的要求就中非共和国局势向安全理事会提出的报告
(S/2001/886)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

中午 12 时 35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局势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要通知安理会，我收到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驻联合国代表的信，要求邀请他参加对安理会这个议程项目的审议。根据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位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克里姆先生（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法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

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 S/2001/902，其中载有安理会在先前磋商中拟定的一项决议草案案文。

我要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文件 S/2001/897，其中载有 2001 年 9 月 21 日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驻联合国常驻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转递 2001 年 9 月 21 日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总统的信函。

我的理解是，安理会准备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S/2001/902）进行表决。除非我听到有人反对，否则我现在就把该决议草案提付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孟加拉、中国、哥伦比亚、法国、爱尔兰、牙买加、马里、毛里求斯、挪威、俄罗斯联邦、新加坡、突尼斯、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以法语发言）：有 15 票赞成。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 1371（2001）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目前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中午 12 时 40 分散会